

广州城市理工学院

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职责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充分发挥基层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，做好党团结和联系广大教师的桥梁纽带，推进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和有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职责，具体包括：

一、带领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，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党员大会，提出支部工作计划，布置、检查、督促支部委员的工作。

二、在学校党委和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领导下，负责主持教师党支部的日常工作，做好党支部的自身建设。

三、负责本支部贯彻落实“三会一课”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抓好支委学习，贯彻民主集中制，加强团结，充分发挥支部委员会集体领导作用。

四、加强对党员的教育、管理、服务和监督工作，严肃组织生活，定期开展谈心谈话、召开组织生活会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民主评议党员，带领支委和支部党员完成党员

教育学时要求，抵制不良倾向，表扬优秀党员，提高党支部的战斗力。努力创先争优，争做“双创”先进支部，关心爱护党员，开展丰富生动的支部活动。

五、组织党员学习专业知识，提高教学科研能力，团结带领教职工，在完成教学科研管理、校企合作、服务社会等任务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。组织党员、号召系、部、教研室全体教职工参加学校和学院各项党建活动，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，经常分析党员和教职工的思想状况，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。

六、代表党支部参与本单位重大问题决策，支持本单位行政负责人开展工作，对教职工职称评定、岗位晋升、考核评价等进行政治把关。

七、负责做好发展党员工作，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，严肃党员发展纪律，按计划和发展工作程序发展新党员，按期收缴党费。

八、负责抓好党风党纪，师德师风建设，坚持从严治党，发动党员和教职工树立、维护人民教师的形象，处处为人师表，教书育人。

九、注意培养先进典型，加强经验总结，注意积累资料，及时反馈信息。

十、完成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。